

证券代码:002266 证券简称:浙富股份 公告编号:2013-081

**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
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浙富股份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1月1日以电话和短信方式通知全体董事,会议于2013年11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,实际参加董事9人,董事余永清因出差委任董事傅友生出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孙毅先生主持,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:

一、以9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长和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,稳定核心管理团队,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聘任孙毅先生、余永清先生、史国强先生、房振武先生、刘女士、王克涛先生、王克生先生、成德明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

其中潘承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,王克生先生、成德明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

房振武先生为公司经理,董事长秘书、财务总监,成德明先生为总工程师,任期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。(简历见附件)

三、以9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,分别为战略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,各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:

战略委员会:孙毅先生、李慧中先生、余永清先生,其中孙毅先生为委员会主任。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:李慧中先生、孙毅先生、王克生先生,其中李慧中先生为委员会主任。

提名委员会:吴卫国先生、孙毅先生、李慧中先生,其中吴卫国先生为委员会主任。

审计委员会:王克生先生、吴卫国先生、赵生强先生,其中吴卫国先生为委员会主任。

上述四个专门委员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。(简历见附件)

四、以9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

同意聘任丹尼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,任期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。(简历见附件)

五、以9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任用公司计财部部长的议案》。

同意聘任孙松江先生为公司计财部部长,任期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。(简历见附件)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

**附件:上述相关个人简历**

孙毅先生,中国国籍,硕士学位,高级经济师,中共党员,现任公司董事长、董事、党委书记,本公司分子公司桐庐县富水电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,浙江临海市富电机有限公司董事长,四川华都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,浙江富水水电国际有限公司董事长,杭州市桐庐县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。历任富春江水电设备总厂团委委员、及汽车零部件公司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总厂厂长助理;上海核工程公司主任助理,上海核工程公司总经理;上海新亚实业公司总经理;上海新亚实业公司总经理;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。目前,孙毅先生还担任杭州斯富企业有限公司董事、桐庐县水电协会副会长。

孙毅先生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交易关系;截至2013年10月31日,其持有公司股票122,957,405股;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余永清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、董事、副总经理。曾任职于富春江

水电设备有限公司,从事机造设计;1997年起从事机造等设备的市场营销,主要业绩有辽宁双辽、湖南碗坡、广西岑溪等项目;2005年加盟本公司负责市场营销工作。

余永清先生与本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交易关系;截至2013年10月31日,其持有公司股票16,273,588股;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潘承东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教授级高级工程师,现任本公司董事、总经理,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浙富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,浙江富安水力机械研究有限公司董事长。历任富春江水电设备总厂技术科科长、计划科科长、主任,副总工,厂长助理,富春江水电设备总厂厂长,党委委员兼富春江富士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,党工委书记,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副局长、党委委员,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副经理,党委委员。

王克生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中共党员。现任水利部农村电气化研究所所属中小水电工程规划设计处长,本公司独立董事。历任水利部农村电气化研究所机电处副处长;水利部农村电气化研究所所属中小水电规划设计院副院级院长。

潘承东先生与本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交易关系;其未持有公司股份,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房振武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、董事、总经理,兼任浙江省铸造学会理事,曾任富春江水电设备总厂金属车间副主任,铸造车间副主任,售后服务科副科长;富春江富士水电设备有限公司铸造厂厂长,金工车间厂长,金工部厂长。

史国强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中共党员。现任富春江富士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,公司监事长,总经理,党工委书记,中国水利水电系主任。曾任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副经理,党委委员。

其中潘承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,余永清先生、史国强先生、刘女士、王克生先生、江建松先生、王克涛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

房振武先生与本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交易关系;其未持有公司股份,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刘女士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本公司副经理。历任富春江水电设备总厂发电车间主任,车间党支部书记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。

喻浩先生,中国国籍,工商管理硕士,高级工程师,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。历任上海先峰电机厂厂长助理、副厂长、常务厂长;上海先峰电机厂厂长助理,上海先峰电机厂厂长,上海先峰电机厂厂长。

成德明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本公司总经理。历任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。

徐明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本公司董事、总经理,兼任公司副董事长,公司董事长。

其中孙毅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交易关系;其未持有公司股份,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刘玲女士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本公司副经理。历任富春江水电设备总厂发电车间主任,车间党支部书记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。

陈伟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本公司副经理。历任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。

成德明先生与本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交易关系;其未持有公司股份,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江建松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部项目经理,负责项目履约管理工作;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金工加工厂厂长,负责工厂管理工作。

王克生先生与本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交易关系;其未持有公司股份,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余永清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、董事、副总经理。曾任职于富春江

水电设备有限公司,从事机造设计;1997年起从事机造等设备的市场营销,主要业绩有辽宁双辽、湖南碗坡、广西岑溪等项目;2005年加盟本公司负责市场营销工作。

余永清先生与本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交易关系;截至2013年10月31日,其持有公司股票301,363股;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王克生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中共党员。现任水利部农村电气化研究所所属中小水电工程规划设计处长,本公司独立董事。历任水利部农村电气化研究所机电处副处长;水利部农村电气化研究所所属中小水电规划设计院副院级院长。

潘承东先生与本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交易关系;其未持有公司股份,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房振武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、董事、总经理,兼任浙江省铸造学会理事,曾任富春江水电设备总厂金属车间副主任,铸造车间副主任,售后服务科副科长;富春江富士水电设备有限公司铸造厂厂长,金工车间厂长,金工部厂长。

史国强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中共党员。现任富春江富士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,公司监事长,总经理,党工委书记,中国水利水电系主任。曾任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副经理,党委委员。

其中潘承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,余永清先生、史国强先生、刘女士、王克生先生、江建松先生、王克涛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

房振武先生与本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交易关系;其未持有公司股份,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刘女士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本公司副经理。历任富春江水电设备总厂发电车间主任,车间党支部书记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。

陈伟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本公司副经理。历任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。

成德明先生与本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交易关系;其未持有公司股份,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江建松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部项目经理,负责项目履约管理工作;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金工加工厂厂长,负责工厂管理工作。

王克生先生与本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交易关系;其未持有公司股份,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余永清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、董事、副总经理。曾任职于富春江

水电设备有限公司,从事机造设计;1997年起从事机造等设备的市场营销,主要业绩有辽宁双辽、湖南碗坡、广西岑溪等项目;2005年加盟本公司负责市场营销工作。

余永清先生与本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交易关系;截至2013年10月31日,其持有公司股票301,363股;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王克生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中共党员。现任水利部农村电气化研究所所属中小水电工程规划设计处长,本公司独立董事。历任水利部农村电气化研究所机电处副处长;水利部农村电气化研究所所属中小水电规划设计院副院级院长。

潘承东先生与本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交易关系;其未持有公司股份,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房振武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、董事、总经理,兼任浙江省铸造学会理事,曾任富春江水电设备总厂金属车间副主任,铸造车间副主任,售后服务科副科长;富春江富士水电设备有限公司铸造厂厂长,金工车间厂长,金工部厂长。

史国强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中共党员。现任富春江富士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,公司监事长,总经理,党工委书记,中国水利水电系主任。曾任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副经理,党委委员。

其中潘承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,余永清先生、史国强先生、刘女士、王克生先生、江建松先生、王克涛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

房振武先生与本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交易关系;其未持有公司股份,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刘女士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本公司副经理。历任富春江水电设备总厂发电车间主任,车间党支部书记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。

陈伟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本公司副经理。历任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。

成德明先生与本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交易关系;其未持有公司股份,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江建松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部项目经理,负责项目履约管理工作;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金工加工厂厂长,负责工厂管理工作。

王克生先生与本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交易关系;其未持有公司股份,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余永清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、董事、副总经理。曾任职于富春江

水电设备有限公司,从事机造设计;1997年起从事机造等设备的市场营销,主要业绩有辽宁双辽、湖南碗坡、广西岑溪等项目;2005年加盟本公司负责市场营销工作。

余永清先生与本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交易关系;截至2013年11月31日,其持有公司股票301,363股;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王克生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中共党员。现任水利部农村电气化研究所所属中小水电工程规划设计处长,本公司独立董事。历任水利部农村电气化研究所机电处副处长;水利部农村电气化研究所所属中小水电规划设计院副院级院长。

潘承东先生与本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交易关系;其未持有公司股份,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房振武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、董事、总经理,兼任浙江省铸造学会理事,曾任富春江水电设备总厂金属车间副主任,铸造车间副主任,售后服务科副科长;富春江富士水电设备有限公司铸造厂厂长,金工车间厂长,金工部厂长。

史国强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中共党员。现任富春江富士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,公司监事长,总经理,党工委书记,中国水利水电系主任。曾任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副经理,党委委员。

其中潘承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,余永清先生、史国强先生、刘女士、王克生先生、江建松先生、王克涛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

房振武先生与本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交易关系;其未持有公司股份,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刘女士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本公司副经理。历任富春江水电设备总厂发电车间主任,车间党支部书记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。

陈伟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本公司副经理。历任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;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车间主任,车间团支部书记。

成德明先生与本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交易关系;其未持有公司股份,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江建松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部项目经理,负责项目履约管理工作;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金工加工厂厂长,负责工厂管理工作。

王克生先生与本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交易关系;其未持有公司股份,其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余永清先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、董事、副总经理。曾任职于富春江</